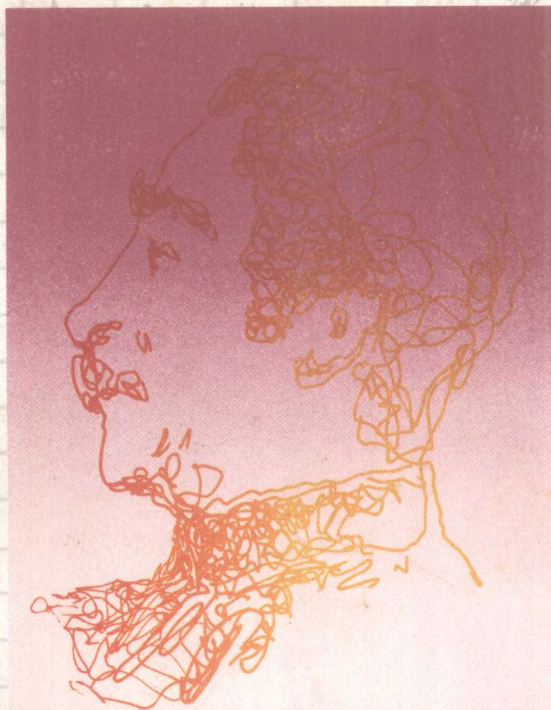


魯迅日記書信詩稿札記

張向天著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张向天著

一九七九年·香港

99-001
22

鲁迅日记书信诗稿札记

张向天著

*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书店香港分店出版

香港域多利皇后街九号

JOINT PUBLISHING CO. (Hong Kong Branch)
9 Queen Victoria Street, Hong Kong

中华书局香港印刷厂承印

香港九龙炮仗街七十五号

*

1979年11月香港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定价港币十二元

ISBN 962 · 04 · 0036 · 4

前 记

学习鲁迅、研究鲁迅文学遗产的学习热潮，一直在我国读书界、学术界和出版界历久不衰，而且日益发展。

每有鲁迅遗文的发现，遗简的搜得，总是万方瞩目，专文报道，发布全国，足见读书界对鲁迅遗文的重视。

一九七六年是鲁迅部分重要著作重排、重编、重印的一年。在这一年，出版了重排、订正、重加标点的《鲁迅日记》两卷。又印行了搜罗简数最多、包括日本友人的《鲁迅书信集》上下两册。更编印了重加编理、搜罗手迹较齐全的《鲁迅诗稿》一部。

这三大著作的印行，足可称之为纪念鲁迅逝世四十年的最隆重表示。

本书就根据了这新印行的三大著作写了一些阅读札记，其中有对《鲁迅日记》排印文字、标点符号方面所作的订正；有的是对《书信集》和新近发现的遗简所作的诠释和说明；有的是对《诗稿》手迹同异的比较和书写年月的考订。因为偏重于这三大著作的阅读，并为此写了一些札记，故本书命名《鲁迅日记书信诗稿札记》。

在《读鲁迅诗稿札记》的《仲芝不是仲足》一则，是就冯宾符的名字所作的说明，借以订正一九七六年

版《鲁迅日记》之误。

近阅新华社电讯，冯宾符追悼会于今年三月二十一日在北京举行。文中并叙冯宾符生平大略：

“冯宾符同志是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民主促进会原中央常委，世界知识出版社原社长兼总编辑，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在北京逝世，终年五十二岁。”

为便利读者参考，附录于此。

作者 记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四日香港

目 次

前 记

谈新版《鲁迅日记》	1
读《鲁迅诗稿》札记	12
读《鲁迅书信集》札记	40
沙汀和艾芜	55
——《鲁迅日记》中的杨、汤	
鲁迅与黄尊生	58
鲁迅故事	61
鲁迅与长城	77
鲁迅为人书幅题字资料集释	80
——纪念鲁迅逝世四十一周年	
鲁迅作直接口译的故事	88
惜花与植树	90
谈《阿Q正传》的三条注释	93
试谈“两株枣树”	99
鲁迅著作考异	104
鲁迅《故乡》里的“老爷”	113
“萧女士被强奸案”	117
——《鲁迅书信集》的一条注释	
鲁迅·黎锦熙·读音统一会	122
新发现鲁迅致江绍源六封书信诠释	126

敦沫若捍卫鲁迅的一页战斗史·····	140
谈《鲁迅照片集》·····	144
读《鲁迅回忆录》杂记·····	148
鲁迅《镰田诚一墓记》小记·····	154
鲁迅·敦沫若《日记》合读杂记·····	159
鲁迅与《浙江潮》·····	165
鲁迅与《卿云歌》·····	168
鲁迅谈公园·····	170
鲁迅和许寿裳·····	172
许寿裳的旧诗·····	175
鲁迅赠书佳话·····	178
鲁迅向人求书作字故事·····	180
鲁迅致曹靖华书简里的“李某”·····	182
鲁迅爱用的“金不换”·····	194
释“害马”·····	195
鲁迅的署名“庚言”·····	200
——读鲁迅书识小录	

附录小记·····	202
“神矢”详解·····	204
《自题小像》写作于东京辨·····	217
拜伦长诗《罗拉》(Lara)部分节译(沐辽译文)·····	228

谈新版《鲁迅日记》

诚如一般人所承认的：《鲁迅日记》是鲁迅生活、战斗的重要记录之一，是研究鲁迅思想、著作的极为珍贵的资料。

过去，一九五一年四月，上海出版公司曾据《鲁迅日记》原稿手迹影印了一千零五十部，专供国内的图书馆、文化机关、研究者的备置和需要，由于用纸精良，装帧讲究，又是全部以橡皮版影印，因而取价就未能低廉而又不能普及于广大读者。

在那次影印版的“出版说明”就有了寄望于将来的另印铅字排印本，以便能普及所有读者。

一九五九年八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印行了第一版的铅字排印本上下两卷。

这两卷本的《鲁迅日记》卷数少，携带便，取价廉，极得广大读者的欢迎。不过这第一版的排印本，由于核校未能精审，在标点、排印方面存在不少缺点。

今年，为纪念鲁迅诞生九十五周年和逝世四十周年，特又重印了《鲁迅日记》上下两册，这在印制《鲁迅日记》的工作上，为区别第一次的铅字排印本，是为铅字重排本。

这一次新版重排本的一大特色是在书后附以“人名索引”，在寻检与鲁迅有交谊、往来的人物时，只要按“索引”一查即得，非常有用！

又在排印格式上较初排本颇有改进。旧初排本只在每年日记之初页标有《壬子日记》、《癸丑日记》……之名而无华历、公历纪年年份。从一九二三年起《日记》之首页则竟连一切中外纪年的年份均付阙如，只有《日记十二》、《日记十三》、《日记十四》……以迄于终卷《日记二十五》。这种排印格式虽全遵照《鲁迅日记》原本面目，但对翻检确有不便。

这次的重排本却能一新面目，日记的甲子年份和公历年份均印在书页的每页顶端，随手翻阅，一览而得。原来只有日记第几的标目，重排本也均在标目后加印公历年份，这确是一大改进。

据新版“日记”出版说明，指出有关核校的几点：

一、“手稿中的古体字，除必要保存者外，都已改为今体字。

二、手稿中的笔误，包括漏字和衍文，其明显的已经予订正……。

三、少数有疑问之处，标以疑问号(?)存疑。”

这三点都是要做好重排本，尽量减少排印上的错误的最好保证！出版社的编辑部确也是在这些方面做出了很大的成绩。

以重排本和初排本对校，重排本订正了初排本的误排、错漏处极多。最多的是手稿中的日文书名，初排本错字最多，这次的重排本都作了订正。

虽然如此，新排重排本仍存在着一些误排的地方。拿手迹影印本、初版本和重排本对校，仍有少数的脱字、衍文未能尽数予以订正。在标点、符号方面也有欠妥处。至于手迹影印本里的古体字，改为现行的今体字也未见一律，有的改了，有的不改，其中也不见

得存在着什么保存的“必要”。应该是：凡不便于今之工农读者阅读的古体字，一律改为现行今体字可矣，无需半生半熟地古体、今体杂然并存！这一点是笔者不成熟的见解，是否有当，还须研究。

为订正新版重排本《鲁迅日记》的脱漏、衍文和标点，分下列三个方面摘引列出。

一、手迹影印本明显的笔误、衍文、脱字，重排本未作订正的，以及重排本误排错字的订误如下：

1、一九一二年七月十七日：“上午九时至十时在夏期讲会述《美术略论》……。”讲字下脱“习”字或“演”字。

2、一九一三年二月九日、十五日、十八日、二十日三处赴厂甸“游花神庙”，“花神”均当作“火神”。

据记北京里巷道路专书《燕都丛考》：“自杨梅竹斜街而西，曰一尺大街。又西曰琉璃厂。书籍古玩之肆所荟萃也。南新华街直贯于厂之中间。其东有海王村公园。民国六年，即厂甸旧址所创建。再东有火神庙，今亦称文化商场。每岁正月十五以前，珠玉书画各商群集于是。”

据此确知鲁迅于春节赴厂甸而及于火神庙，非“花神庙”。“花神庙”不在南新华街乃在鼓楼大街。“花神庙”与厂甸，地既非比连，又不是贩卖文玩古籍的书肆，春节期内也从无书肆之设，足证《日记》“花神庙”之误。再证以其后一九一四、一九一五年春节游厂甸诸记，均作“火神庙”，尤可推证“花”字之误。

3、一九一三年八月九日：“钱稻孙赠《史目表》一册，念敏先生作”。又九月二十八日：“……或跪或立，或旁立而笑，钱念敏又从旁大声而骂……。”“钱念敏”当作“钱念劬”。

“敏”、“劬”二字音义各异。“敏”音寇，击打的意思；字又作“叩”、“扣”。“劬”音衢，劳苦的意思。

谨按：钱念劬，名恂，为钱玄同之兄，时为袁世凯总统府顾问。在《章太炎先生家书》和张元济《涉园序跋集录》里都作“钱念劬”。

4、一九一四年正月十三日：“……与许季上、钱稻孙合制一挽送之。”“挽”下脱一“幛”字。

5、一九一六年四月三十日：“馆举秋祭”。按于时为四月，“秋祭”当作“春祭”。

6、一九一九年十月十二日、十九日；又十二月二十九日三处“重君”，均当作“重久君”，脱一“久”字。

7、同年十二月五日：“下午传梅叔来。”“传”字误，当作“心”字。与其后的九日、二十一日所记“下午心梅叔来”、“晚心梅叔来”名号正同。盖鲁迅族叔周心梅也。

8、一九二一年七月十八日：“夜寄李季子信退回”。“子”字衍，当删。其前记七月二日云：“寄仲甫信并文稿一篇，由李季收转”。是其证。

9、一九二三年五月十四日：“晨三弟往上海，托以《最后之溜息》一册转赠梓生。”“溜”字当作“叹”字。《最后之叹息》为盲诗人爱罗先珂所作诗集，在其前一九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有记：“上午

得胡愈之信，又《最后之叹息》一册，爱罗先珂赠。”可为确证。

10、一九二三年《书帐》（页四一三）“《云议友议》一册”。“云议”当作“云溪”。谨按：“云溪友议”书名，为唐代范摅所著。

11、一九二四年一月十二日：“回至龙海轩午餐”。“回”当作“同”。

12、同年三月三十日：“晚因观白塔寺集，遂西三条宅一视”。“遂”下脱一“往”字。

13、同年五月九日：“往公园饮食”。“饮食”为“饮茗”之误。在本条日记前后多有“饮茗”之记，如八日：“即同至中央公园饮茗”、又十一日：“坐至下午，同往公园啜茗”；十六日：“往中央公园饮茗”。据此知“饮食”当作“饮茗”。

14、一九二六年四月八日：“下午去山本医院”，手迹影印本作“出山本医院”，“去”字误。

15、一九二七年六月九日：“托广平往广雅图书局买书十种……。”应作“广雅书局”，“图”字衍文。

16、同年八月五日：“寄北京北新局稿一篇”。“北新局”当作“北新书局”，脱一“书”字。

17、同年十一月三十日：“晚邀王馨如、三弟……往东亚食堂夜餐”。这是鲁迅请三弟家人吃晚饭，“王馨如”当作“王蕴如”，建人先生的夫人。

18、同年十二月十九日：“又买《尼罗河之草》一本，价同上”。按此处重排本书名为日文，脱漏一“河”字。应补入。本年《书帐》所记日文书名则无误。

19、一九二八年七月十五日：“饭讫同游虎跑泉、饮茗、沐发，盘至晚归寓。”“盘”下脱一“桓”字，应作“盘桓至晚归寓”。这同类的句法又见于一九一三年二月十八日记：“……历览众肆，盘桓至晚方归”。

20、一九三一年六月十一日：“晚冯君及汉堡嘉夫人来”、又同年十二月十五日：“夜得汉堡嘉夫人信”。然于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下午汉嘉堡夫人来借版画。”又一九三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二十九日、六月三十日均作“汉嘉堡夫人”。推知凡作“汉堡嘉夫人”者，都当改作“汉嘉堡夫人”。新版重排本则未作划一的订正。

21、一九三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往石井医院诊，而医不在院”，“医”下脱一“生”字。

22、一九三三年一月二十六日：“旧历申年元旦”。“申”当作“酉”。是年旧历岁次为“癸酉”，“申”字误。

又按《鲁迅书信集》上卷一九三三年二月十二夜致台静农函称：“以西为申，乃是误记，此种推算，久不关心，偶一涉笔，遂即以猢猻为公鸡也。”足证《日记》的“申”为误记。

23、同年四月二十一日：“寄柏林程琪英六本复被寄回……。”“六”字上当有“书”字。盖其以前二月十六日有寄书的记事：“寄程琪英《彷徨》等六本共一包”。

24、同年八月三十一日：“午后姚克来访，并赠五月六日所照照相二种各一枚……。”

“五月六日”应作“五月二十六日”。脱“二十”

两字。

谨按：五月六日《日记》并无照相事。同姚克照相乃在“二十六日”。是日《日记》“午后……同姚克往大马路照相”。是其证。

25、一九三四年二月十四日：“旧历壬戌元旦”。

“壬”当作“甲”，盖是年旧历岁次“甲戌”年也。

26、同年六月十二日：“得天马书店信并版税泉百”；而于本日《日记》之后又重出“得天马书店信并版税泉百元”，两条重复。

27、一九三五年七月七日：“晚五时季市长女世琯与姚君结婚”，“姚”当作“汤”。

许寿裳《亡友鲁迅印象记》第二十三章有：“一九三五年七月，长女世琯和汤兆恒在上海新亚酒家结婚。……鲁迅一向不肯出门应酬，独对于我是例外，那天下午偕景宋挈海婴惠然来贺……。”据此知“姚”当作“汤”。

28、一九三六年四月十日：“见张天翼见赠《万仞约》及《清明时节》各一本。”

“见”当作“得”，“得张天翼见赠……”。原来“𠂔”是“得”的古体字，由于漏去下面的“寸”，故误作“见”。

29、同年五月一日：“上午复周昭俭信并《死魂百图》一本。”“魂”下脱“灵”字，应补正。

30、同年七月二十三日：“……并为代托店订《珂勒微支版画选集》……”。“代托店”应作“代托书店”，脱“书”字。

二、标点、书名号的订误：

1、一九一二年八月二十日：“阅毕偕齐寿山游十刹海……”。“阅毕”下应有逗号。

2、同年十一月十二日：“付温处水灾振捐二元……”。温，温州；处，处州，均地名，在浙江省。应于“温处”间加顿号。

3、同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午寄二弟及三弟信，附家用百，《函夏考》《文苑议》一小册……”。句读及所用书名均误。应作“函夏《考文苑议》一小册”。“函夏”，人名，疑当作“钱夏”、即钱玄同；《考文苑议》，书名，为钱玄同所作。钱玄同为章太炎门生，章太炎有设“考文苑”的主张，作为研究古学、提倡文化的机关，由钱玄同为代拟制度章程，就是这本小册子《考文苑议》。

一九一三年，章太炎为袁世凯拘禁于北京时，章太炎家书里有这样的话：

“大抵吾辈对于当涂，始终强硬，不欲与之委蛇也。而赔偿损害，实彼所当行。吾所当要求者，考文苑等名目，但避去赔偿损害之名词耳。”函中有加括号的注释说：“今则以索赔为言，不言考文苑矣。盖破面之后，意态自殊也”（《章太炎先生家书》页四十三）。

章太炎有上袁世凯书，其中也关涉到“考文苑”事，说：“苟图其大，得屈此身以就晦冥之地，则私心所祈向者，独考文苑一事。经纬国常，著书传世，其职在民而不在官，犹古九两师儒之业。……国华日消，民不知本，实愿有以拯济之。同苑须四十人，仿法国成法，书籍碑版印刷之费，数复不少，非岁得二十四万元不就。若大总统不忘宗国，不欲国性与政治

俱衰，炳麟虽狂简，敢不从命！”

据此知新版重排本不当于“考”字断句而分上下为两书名。

4、一九一三年一月十五日：“晨微雪如絮缀寒柯上，视之极美。”标点欠正确。应作“晨，微雪如絮，缀寒柯上……”。

5、同年六月二十八日：“又往第五中学校访旧同事。出过故书肆，取《说铃》前集……”。

“出”下当有逗号，单一“出”字，表示从学校辞出之后，经过旧书店。

6、一九一三年九月二日：“旧同学单新斋来谋生活无著，劝之归……。”应于“来”字断句，加逗号，作：“旧同学单新斋来，谋生活无著……”。

7、同年八月二十一日：“傍晚闲步宣武门大街，遇戴芦舫同归谈少顷。”

“同归”下当有逗号，谓同归寓所，又在寓所谈了一阵。

8、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夜邻室大赌博，后又大净，至黎明净已散去……”。

“净已”下，当有逗号，谓争吵完了，才散去。

9、一九一五年三月十日：“同稻孙觅一小店晚餐已归寓。”

“晚餐”、“已”之下均应有逗号，表示三件事。一，“晚餐”，二，“已”，用完晚餐，三，归寓。

10、一九一七年三月十日：“以德文典四本托持寄三弟”。“德文典”，书名，当有书名号。

11、同年八月十九日：“上午同二弟往西升平园浴已由留黎厂归”。“浴”、“已”之下均当有逗号，

作“往西升平园浴，已，由留黎厂归”。

12、一九二〇年五月十三日：“小疾休息”。应作“小疾，休息”。

13、一九二三年四月十六日：“同席为泽村助教黎君……”当作“泽村助教、黎君……”。

14、一九二七年日记后《西牖书钞》第五则：“廷相择而使之，盖欲其拔薤……一日……”。删节号下应有句号，作“盖欲其拔薤……。一日……”。

15、同年六月十一日：“收寄野所寄书二包，内孝图四种十一本，玉历三种三本”。“孝图”、“玉历”均书名，即《百孝图》、《二十四孝图》和《玉历钞传》、《玉历至宝钞》等书的泛称，当有书名号。

16、一九三五年五月八日：“译《死灵魂》第三章起。”《死灵魂》书名排字颠倒，当作《死魂灵》。

三、无保存必要的古体字，均未能一律改为现行的常用字。例：

1、一九二八年六月二日、一九二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七月十六日，一九三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十二月十五日等五则“日记”里的“仲𠂔”，即“仲服”。“𠂔”通作“服”，非常用字，当均改为通用字“服”。

2、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晨蔡𡩊卿来”。𡩊是“厚”的古字，当改作“厚”。

3、《日记》多处的“厶”字，如一九一八年一月四日：“黄厶来，属保应考法官”。“黄厶”即“黄某”，应一律改作“某”。

4、一九一二年《书帐》末后的一段致慨：“收拾破书数册以自怡说，亦可笑叹人也”。“说”即“悦”，